

2025年度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部门决 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为韶关市生态环境局的派出机构，正科级。主要负责派驻区域内的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工作，协助当地政府对辖区内环境污染防治进行监督管理，依法实施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按管理权限审批或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工作，协助处理辖区内涉及生态环境的应急事件；完成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部门是派出机构，正科级单位，根据“三定方案”的规定，内设4个股室，分别是：办公室、综合股、法规股、执法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5.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3.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476.5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7.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5.57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5.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25.57	总计	60	625.5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5.57	625.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	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2	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2	1.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50	9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50	9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9	2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7	43.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8	21.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6.56	47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55.40	455.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51.64	45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76	3.7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7.26	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26	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90	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90	2.9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1	37.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1	37.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1	37.1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5.57	601.73	23.8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	0.00	1.82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2	0.00	1.82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2	0.00	1.8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50	93.5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50	93.5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9	26.6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7	43.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8	21.98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6	0.8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8	16.58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6.56	454.54	22.02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55.40	451.64	3.76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451.64	451.64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76	0.00	3.76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7.26	0.00	7.26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26	0.00	7.26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90	2.90	0.00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90	2.9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1	37.1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1	37.1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1	37.1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5.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2	1.8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3.50	93.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58	16.5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76.56	476.56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7.11	37.1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5.57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5.57	625.5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25.57	总计	64	625.57	625.5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25.57	601.73	23.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	0.00	1.8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2	0.00	1.8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82	0.00	1.8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50	93.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50	93.5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9	26.6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97	43.9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98	21.98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6	0.8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8	16.5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8	16.5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8	16.58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6.56	454.54	22.0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455.40	451.64	3.76
2110101	行政运行	451.64	451.64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76	0.00	3.76
21103	污染防治	7.26	0.00	7.26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26	0.00	7.26
21111	污染减排	11.00	0.00	11.00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11.00	0.00	11.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90	2.9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90	2.9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11	37.11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7.11	37.1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11	37.1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97.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97
30101	基本工资	66.97	30201	办公费	5.10
30102	津贴补贴	155.5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00.82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2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2.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97	30207	邮电费	3.4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9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8	30209	物业管理费	5.6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3.0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23	30213	维修（护）费	0.4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4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69	30216	培训费	0.07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7
30302	退休费	26.69	30218	专用材料费	0.3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4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71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3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6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6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524.11		公用经费合计	77.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17	0.00	8.00	0.00	8.00	0.17	8.17	0.00	8.00	0.00	8.00	0.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2025年度总收入625.5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25.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5.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8.81万元，增长10.4%。主要变动情况：新增三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2025年度总支出625.5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25.5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01.7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1.14万元，增长9.3%。主要变动情况：新增三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

2. 项目支出23.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67万元，增长47.4%。主要变动情况：结转2024年乐昌市三溪、坪石、昌山水站及乐城空气站修复项目。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25.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25.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8.81万元，增长10.4%；主要变动情况：新增三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行政运行、生态环境执法监察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行政运行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政单位保运转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451.6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99.4%，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机关日常行政管理运转。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25.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5.57万元，比

年初预算数增加21.26万元，增长3.5%；主要变动情况：新增三名公务员，人员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乐昌分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8.1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1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58万元，下降6.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增长0.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3万元，增长0.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7万元，完成预算0.1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61万元，下降78.2%。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各项支出据实发生，预算执行总体平稳。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本单位调研、检查、交流等公务来访批次、人数较上年度有所下降，公务接待业务量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万元，占97.9%；公务接待费支出0.17万元，占2.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环境执法、常规监测等公务出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7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27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7.6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1万元，增长2.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增加了三名新公务员的办公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10.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82.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27.9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51.3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4.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49.8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0.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个，二级项目2个，共涉及资金18.2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76.6%；组织对2025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组织对2025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基数为0，不可比）。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25.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5年度，我单位严格执行财政预算，整体支出规范合理，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任务圆满完成，绩效目标总体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环境执法监管工作和乐昌市三溪、坪石、昌山水站及乐城空气站修复项目2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625.57万元，执行

数625.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2025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等级为“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抓好大气污染治理，确保空气优良天数比例保持97%以上。二是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类别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达标率100%，保持稳定达标。4个市控及以上地表水考核监测断面监测分析及上报工作，水质均达到所在断面水质目标要求，达标率100%。水质优良率（Ⅰ~Ⅲ类）为100%，其中Ⅱ类比例为75%（3个断面）、Ⅲ类比例为25%（1个断面）。2025年以来乐昌市水环境质量指数改善幅度稳居全市前列。三是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100%，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2%以上。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率连续保持100%。四是提前介入主动对接，大幅压缩环评审批时限，推行“不见面审批”，靠前服务助力园区发展。

乐昌市三溪、坪石、昌山水站及乐城空气站修复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88万元，执行数为7.26万元，完成预算的34.8%。项目绩效自评：良。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对三溪、坪石、昌山水站及乐城空气站的修复工作，加强极端天气时的防御能力，消除安全隐患；保障了各自动站的正常运行，保证监测数据的正常传送。暂未发现问题。

环境执法监管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万元，执行数为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自评：优。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开展环境执法监测，着力强化环境监管，提高环境监管的建设水平，使环境监管工作规范化、精细化、流程化、专业化。每季度对辖区内企业按比例进行摇号并开展“双随机”检查，按时处理环境信访问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执行进度还不够细化、量化，项目资金拨付

进度滞后。二是环境执法力量相对薄弱。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项目全周期管理，提前谋划前期工作，紧盯实施进度，加快资金支付，提升预算执行效率。二是加强队伍专业化建设，加大业务培训与技术支撑投入，提升生态环境监管与服务能力。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